

#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 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3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住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14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回购注销上述14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9,389股。

###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245,079,062股变更为1,245,029,673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相应由1,245,079,062元变更为1,245,029,673元。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份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向公司申报债权，并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1.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2.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 （二）债权申报方式

债权人可以采取现场、邮寄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债权申报，采取邮寄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债权申报的债权人需致电公司进行确认。

1. 申报登记地点：浙江省嘉兴市亚中路 777 号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申报时间：2021 年 7 月 24 日至 2021 年 9 月 6 日
3. 联系电话：0573-82582899（工作日 9:00-17:00）
4. 联系邮箱：[600745mail@wingtech.com](mailto:600745mail@wingtech.com)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四日